

单位自行采购信息公告

一、项目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2025年度合经区部分交通信号设施委托养护服务（二次）
2. 项目单位：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
3. 项目概况：因公司业务需求，现对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用公司）“2025年度合经区部分交通信号设施委托养护服务（二次）”项目进行自行采购，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参加报价。
4. 项目预算：28.5 万元/年
5. 资金来源：企业自筹
6. 项目类别：服务类

二、供应商资格

- 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- 2、具有本地化服务。
3. 企业资质：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（含贰级）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（含贰级）；
4. 本项目负责人：具有机电工程二级建造师及以上（含二级）或中级工程师职称及以上（含中级）；
5. 维护人员不低于 4 人（具有登高处作业证和低压电工作业证），维护车辆不低于 2 辆。
- 6、人员需提供近 3 个月社保证明，车辆需提供行驶证复印件。

三、文件的获取

1. 获取时间：2025年 3 月 26 日9:00至2025年 3 月 28 日17:30（不少于三个工作日）
2. 获取方式：公司官网或电话咨询

四、报价时间及地点

1. 报价时间：2025 年 3 月 31 日 9 时 30 分
2. 报价地点：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 266 号公用公司 314 开标室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 址：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 266 号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303 综合部

联系人：张工 电话 0551-63811071 ， 陆工 电话 0551-68662070

六、服务需求或货物技术参数：

详细内容见公司官方网站 (<http://www.hfpudc.com/index.html>)

七、评审方式

最低评标价法 （费率报价）

八、其他要求

付款方式：1. 服务费由甲方以转账形式支付乙方。如因乙方日常养护原因，造成经开区应管局或其他单位对甲方产生考核处罚或损失的，相关费用在乙方养护经费中做相应核减。

2.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：以实际养护量按季度支付，每季度第一个月支付上季度养护服务费用的 70%，剩余 30%年终考核后一次性支付，乙方按甲方要求开具发票。

3. 服务地点： 合肥经开区

服务期限：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+X 年 ($X \leq 2$)，合同期满后，经考核合格，双方协商一致，可续签两次，一年一签，服务内容、质量及费用保持不变。

供应商报价需提供以下资料：

1. 法人代表或代理人（授权委托书）。
2. 供应商企业简介。
3. 供应商单位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等有关资料复印件及报价资料或综合评分资料，打印盖章装订成册。
4.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。

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公用事业发展有限公司

2025 年 3 月 25 日

